

##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1年8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根据《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8月11日发出，与会董事已知悉本次会议议案并同意召开会议。公司董事会共有董事9名，亲自参与表决的董事9名，董事长杨怀亮先生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经认真审议，以通讯方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认为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该报告出具了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亦出具了书面审核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公司《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等相关公告。公司《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 **(二) 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因权益分派实施调整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因杨怀亮先生、杨志奇先生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本人，为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因此本议案有效表决票数为 7 票。

根据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十四章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原则”的相关规定，并依据公司实施的 2020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对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进行相应调整，同意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 3.67 元/股调整为 3.572 元/股。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关于因权益分派实施调整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公告》及上述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因杨怀亮先生、杨志奇先生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本人，为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因此本议案有效表决票数为 7 票。

公司原激励对象中三人因个人原因离职，根据《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上述人员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回购注销上述人员合计持有的 18 万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 3.572 元/股。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及上述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并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通过。

####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拟回购注销三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

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18 万股。本次回购注销后，公司股份总额将由 52258 万股减少至 52240 万股；注册资本将由 52258 万元减少至 52240 万元。公司将根据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结果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第六条、第十九条相关条款。

《公司章程》修订内容如下：

序号	原章程条款	修订后章程条款
1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2258 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2240 万元。
2	第十九条 (1) 公司股本总额为 52258 万股，均为普通股。	第十九条 (1) 公司股本总额为 52240 万股，均为普通股。

本次变更，以主管登记部门最终核准结果为准。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并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通过。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及本次章程修订对照表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六) 审议通过了《关于推行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建立市场化经营机制、激发企业活力的决策部署，同意董事会对公司经理层成员实行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最大限

度调动经理层成员干事创业积极性。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会定于 2021 年 9 月 15 日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 2021 年 9 月 9 日。关于本次股东大会通知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二、备查文件**

-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的董事会决议；
- （二）独立董事意见；
- （三）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六日